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与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的信息一致，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昆明中院”）送达的（2024）云01执恢463号《执行通知书》，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拟对股东何学葵持有的4,629,502股股份依法进行司法拍卖。有关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拍卖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拍卖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起始日	到期日	拍卖人	原因
何学葵	否	4,629,502	100%	2.51%	否	暂未挂网公示	暂未挂网公示	昆明中院	合同纠纷

1. 上述司法拍卖的拍卖平台为：阿里巴巴司法网络拍卖平台（<http://sf.taobao.com/0871/03>）。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处置起拍参考价为6元/股，合计起拍金额为2,777.70万元。

2. 股东何学葵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股份，前期已被昆明中院依法进行了冻结，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对外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1-040）。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拍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何学葵所持股份累计被拍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拍卖数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	合计占公司
------	------	------	--------	----------	-------

	(股)		量(股)	比例	总股本比例
何学葵	4,629,502	2.51%	0	0.00%	0.00%

三、风险提示及对公司的影响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仅收到了昆明中院送达的《执行通知书》，本次司法拍卖尚未进行挂网公示。后续可能涉及竞拍、流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最终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2.股东何学葵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也不属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本次司法拍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司法拍卖若最终全部成交并完成过户，何学葵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三日